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中审议的“关于睢县公司新增发酵罐提升 4500 吨/年产能项目的议案”、“关于设立湖北安琪邦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睢县公司新增发酵罐提升 4500 吨/年产能项目的议案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睢县公司新增发酵罐提升 4500 吨/年产能项目，符合安琪“十四五”产能发展规划与市场发展的需要，通过开发水解糖资源，能够缓解糖蜜资源紧张现状，有利于实现公司水解糖发酵产品的多样化，为公司实现“十四五”目标提供有力支撑。

本项目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二、关于设立湖北安琪邦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设立湖北安琪邦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能够丰富公司现有产品品类，持续提升公司生物技术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合作产品附加值高、市场前景好、发展潜力

大，合资合作有利于公司实现“十四五”相关生物技术产业技术发展目标，向生物技术酶制剂产业下游领域进一步拓展延伸，助力公司完成高质量发展任务，项目具有战略实施可行性

本项目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6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晓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6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6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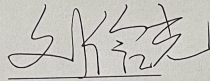
2021年6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2021年6月25日

(本页无正文，为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姜颖

蒋骁

刘颖斐

蒋春黔

刘信光

孙燕萍

孙燕萍

2021年6月25日

